

·民族传统体育·

竞技武术的概念界定与本质新论

洪 浩

(河南大学 体育学院, 河南 开封 475001)

摘要: 将竞技武术的概念界定为: 在传统武术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以专业人群为活动主体, 围绕竞赛项目和竞赛规则、规程的要求强化训练, 最大限度地发挥和提高个人或集体的运动竞技水平, 争取获得优异运动成绩为目的的一种武术运动。其运动形式主要有套路、散打和太极推手。依据列宁和毛泽东对本质的有关论述, 提出武术的本质具有一般本质与特殊本质两个层次; 进而提出健身本质、民族文化本质和技击本质是竞技武术在体育、民族传统体育和武术层面的一般本质, 而竞技本质是其特殊本质。

关键词: 竞技武术; 武术概念; 武术本质; 民族传统体育

中图分类号: G8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05)05-0053-03

Concept definition and essence novelty in relation to competitive Wushu

HONG Hao

(College of Physical Education, Henan University, Kaifeng 475001,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 defined the concept of competitive Wushu as a Wushu sport that is developed on the basis of traditional Wushu, bases its subject on professional players, carries out intensified training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competition events and competition rules and regulations, and exerts and enhances individual or collective sports competitive level to a maximum extent, so as to achieve excellent sports performance. Its sports forms mainly include routines, Sanda, and joint hands in shadowboxing. In accordance with Lie Ning's and Mao Zedong's expatiations on essence, the author set forth that the essence of Wushu is provided with two levels, namely, general essence and special essence, and further came up with that the essences of keeping fit, national culture and martial art are the general essence of competitive Wushu in terms of sports, national traditional sports and Wushu, while competitive essence is the special essence of Wushu.

Key words: competitive Wushu; Wushu concept; Wushu essence; national traditional sports

脱胎于传统武术的竞技武术, 在中西体育文化碰撞与融合的潮流中, 历经曲折、磨砺而逐步走向成熟, 并成为当代武术运动的主体, 在近现代武术史上留下了重要的篇章。竞技武术的诞生与兴盛是武术现代化的必然。然而, 什么是竞技武术? 至今未形成定论。多年来, 人们对竞技武术本质的认识多停留于“技击”层面, 由此出现了对竞技武术的种种非议。概念是判断、推理和论证的基础, 本质决定事物的发展方向。本文在查阅文献以及分析资料的基础上, 试图界定竞技武术的概念, 分析它的本质, 这对统一认识, 解决纷争, 推动竞技武术的发展具有积极的理论与实践意义。

1 竞技武术概念的界定

竞技武术是当代人创造的一个新名词, 它的普遍使用, 发端于20世纪80年代。目前正式出版的武术教材、词典、

百科全书, 对此术语尚无界定。竞技武术的兴盛引起一些研究者的关注, 他们在论文中, 从不同角度对其进行了概念的界定。大多数研究者认为, “竞技武术是指最大限度地发挥个人或集体的运动技术能力, 以追求优异运动成绩而进行的训练和竞赛活动。主要包括竞技武术套路和现代散手两种运动形式。”此类界定基本描述了竞技武术的内涵, 但与有关辞书对竞技体育概念的界定雷同^[1], 未能全面阐释竞技武术的本质内涵, 竞技武术与武术、竞技体育的关系。

竞技武术是一个包括技术体系、竞赛体系和训练体制的完整系统, 仅从内容、群体、功能、年代或文化的角度对其进行界定, 尚欠不足。竞技武术的属概念为武术运动(暂不考虑实用武术的内容), 它与学校武术、社会武术的本质差异在于它的竞技性。按照逻辑学“属加种差”的定义方法, 可将竞技武术的概念界定为: 在传统武术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以专业人群为活动主体, 围绕竞赛项目和竞赛规则、规程的要

求强化训练,最大限度地发挥和提高个人或集体的运动竞技水平,争取获得优异运动成绩为目的的一种武术运动。其运动形式主要有套路、散打、太极推手。这一界定体现着以下 5 方面的内涵:

(1)以传统武术为母体。竞技武术是中西体育文化碰撞与融合的产物,是在传统武术的基础上,汲取西方竞技体育的先进文明因素,不断发展、变化的结果。建国初期,为推动武术竞赛的发展,原国家体委组织有关专家,在查、华、炮、洪、花和弹腿等拳种的基础上,创编了长拳。其后,为更好地推广新编长拳,还统一了动作名称和规格,并于 1958 年出版了《长拳比赛规定套路》。长拳和长拳类项目的创造,是建立在传统武术的基础上的,对竞技武术的发展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此后,国家又规范了太极拳和南拳,逐步形成了以长拳、太极拳、南拳为主体的武术套路竞赛体制。散打和太极推手是按照现代体育的要求,对传统武术散打和太极推手的发展,它们是中西融合的产物,其根源亦是传统武术。

(2)拥有稳定的训练群体。争分夺牌的价值追求,使竞技武术训练逐步达到专业化程度,普通群体无法与之竞争。在“举国体制”的保障下,竞技武术形成了从业余体校、传统项目学校、运动技术学校到武术优秀运动队的三级人才培养网络。正是由于武术运动队的存在,竞技武术的技术体系在众多教练员、运动员的继承创新下,才不断得以完善;武术竞赛体制也在年复一年的武术竞赛实践中得以完善。可以说,如果没有专业群体的存在,竞技武术便不可能在很短时间内形成一套包括运动技术、训练体制和竞赛体制的完整系统。拥有相对稳定的专业群体是竞技武术区别于学校武术、社会武术的又一鲜明特征。

(3)具有严格的竞赛规则。竞技体育倡导“费厄泼赖”(fair play)精神,它不承认除体力、智力之外的任何不平等,宣扬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思想,昭示了拼搏奋斗的价值。中国历史上很早就已出现“春秋角试”、“手搏”、“斗剑”、“露台争交”以及太极推手等初级形式的武术竞技活动,它们不能称之为竞技武术的一个重要原因,在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没有社会公认、严格的竞赛规则。笔者认为竞赛规则的颁布是竞技武术诞生的主要标志。在竞赛规则的指引下,历经 40 余年的发展,竞技套路从起初的一招一式演练到动作灵活、变化复杂;从跳跃能力较差,动作不能腾空到如今高飘优美的空中造型,其技术体系日益完善,并形成了从基本功到比赛的多层次技术训练体系。在当代武术领域,它以其准确工整、舒展流畅、快速有力的风格、优美洒脱的高难动作,占据了主导地位。散打运动在短时间内逐步成熟,迅速占领了竞技武术竞赛的半壁江山,与散打竞赛规则的颁布与完善密切相关。

(4)表现激烈的竞争对抗。竞争是竞技体育的固有属性与核心理念,是推动人类社会进步的基本形式之一,是人类最高的竞技法则。通过竞争,可使人们的体力、智力得到良好锻炼。竞技体育之所以能在现代社会受到人们的青睐,与其蕴含和体现的竞争精神密切相关。武术由于受中国传统的影响,以追求和谐为最高宗旨,使竞争的观念日趋淡

化。西方文化传入后,传统武术在汲取了西方体育竞技思想的基础上孕育了竞技武术。竞争性是中西体育文化碰撞与融合的焦点,从某种程度上讲,没有传统武术对西方体育竞技思想的借鉴,便不会产生现今意义的竞技武术。所以,竞争性是竞技武术区别于传统武术的重要特征,也是竞技武术不同于其他武术运动的本质属性。

(5)追求强烈的功利目的。竞技武术具有强烈的功利性,争分夺牌是运动员和教练员共同的价值追求。改革开放后,中国竞技体育迅速走向世界,武术也随之确定了国际化发展战略,随着一系列国际武术竞赛的举办,中国运动员为祖国赢得了荣誉,增强了民族凝聚力。“为国争光”的强大驱动力,促使中国武术界正致力于将源于中国的优秀民族传统体育项目——武术,奉献给全人类。如果竞技武术能成为奥运会的竞赛项目,在世界体育史上,将为中华民族添上浓浓的一笔。这不仅有利于武术事业的发展,也有利于奥运争光计划的实施。

2 武术本质的层次性

竞技武术是中西体育文化融合而产生的“新武术”,从不同的视角审视它,能发现不同的文化特质,由此,出现了对竞技武术的褒扬与批驳,争论产生的根源在于人们对武术本质认识的偏颇与差异。

本质是指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决定事物性质、面貌和发展的根本属性^[2]。事物的本质是事物之所以成为该事物并区别于它物的内在规定性。关于武术的本质问题,建国初期,便已展开激烈讨论。从讨论情况来看,多数人认为武术是体育项目,技击是它的本质属性。此后由于极左思想对“唯技击论”的批判,武术的技击属性被抹杀。以拳击比赛出现的严重伤害事故为界线,武术走上“唯套路”的发展之路。在“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的时代,人们过多强调了武术与其他体育运动项目的共同本质——健身本质^[3],忽略了武术与其他运动项目的差异,致使武术对抗项目长期被排斥于体育运动之外。从认识论的角度来看,人类认识事物遵循由特殊到一般,由一般到特殊,循环往复,不断深化的规律。在人们认识武术与其他体育项目共同的健身本质之后,便随之深入探寻武术不同于其他体育运动项目的特殊本质,即技击本质。

对武术技击本质的再认识,带来了武术运动发展的革命,使武术对抗项目获得解禁,但同时也使传统的技击观念沉渣泛起。历史上武术与搏杀格斗紧密相连,以致在当代很多人提起武术便想到“打”,更有人总以“能不能打”来衡量武术的真伪。竞技套路由于脱离了实战搏斗,便被一些人士冠之为“花拳绣腿”;实战对抗的竞技散打和太极推手,由于不能再现武术的技击神话,被批评为“自由搏击”与“中国相扑”。以“能不能打”来衡量竞技武术,是用形而上学的静止观点来看待武术的技击本质。竞技武术是近现代以来,中西体育文化融合而产生的“新武术”,它是武术运动适应现代社会的突出代表,是武术运动发展的细化。这一新的武术运动形式,无论是在技术层面、制度层面,还是价值层面都与其他

武术运动形式形成鲜明的差异。竞技武术在超越传统武术的过程中,伴随着反对、批评之声,以不可遏制的生命力,在20世纪走过了艰辛、曲折的历程。竞技武术的兴盛,使其竞技本质日渐凸现。一些人士固守武术的技击本质,指责竞技武术是中西体育文化融合的变种。由技击本质到健身本质、再到技击本质,乃至竞技本质、艺术本质是人们对武术本质认识上的深化。由此可发现:技击不是武术惟一的本质,武术的本质是多层次的。

列宁^[4]指出:“人的思想由现象到本质,由所谓初级本质到二级本质,这样不断地加深下去,以至无穷。”毛泽东^[5]在《矛盾论》中明确提出了共同本质和特殊本质的概念,并指出:“人们在认识事物的共同本质之后,将深入研究具体事物的特殊本质。”关于本质的层次性,胡塞尔^[6]在《纯粹现象学通论》中提出:“每一本质,不论是实质性的还是空的本质,都存在于本质的层级系列中,存在于一个一般性和特殊性的层级系列中。”据此,我们在提出技击不是武术惟一本质命题的基础上,将武术的本质划分为一般本质和特殊本质两个层次。一般本质是武术与其他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共同具有的健身本质和民族文化本质,而特殊本质是武术区别于其他民族传统体育项目的技击本质。

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是相对的,在一定条件下可发生转化。技击是武术区别于其他民族传统体育项目的特殊本质,随着武术概念外延的细化,技击则成为武术运动共同具有的一般本质,人们也随之探讨武术种概念之间的特殊本质。在武术这一属概念之下,竞技武术区别于其他武术运动的特殊本质在于其竞技性。武术本质的层次性决定竞技武术融健身本质、民族文化本质、技击本质和竞技本质为一体,健身本质、民族文化本质和技击本质是竞技武术的一般本质,而竞技本质是其特殊本质。根据以上分析可知竞技武术的本质特征表现为:健身本质特征、民族文化本质特征、技击本质特征和竞技本质特征,其中健身本质特征、民族文化本质特征和技击本质特征是一般本质特征,竞技本质特征是其特殊的本质特征。

3 竞技武术的本质

对武术本质层次性的划分,为认识竞技武术的本质提供了依据和方法。对于竞技武术而言,健身本质、民族文化本质和技击本质是其在体育层面、民族传统体育层面和武术层面的一般本质,而竞技本质是其特殊本质。竞技武术在不同的本质层面上,具有相应的本质特征。

竞技武术本质的层次性是相对的,考察竞技武术本质层次性的前提是分类标准的确定。每个事物都作为类的个体或属的种而存在。依据不同的分类标准,同一个物种的属是相对的;在既定的分类标准下,本质的层次性也是相对的。如竞技武术既属于武术,亦属于竞技体育。如果认为竞技武术是最低的种(实际上还可进一步划分),从武术的角度来

讲,技击是武术的一般本质,竞技是竞技武术的特殊本质;而从竞技体育的角度出发,竞技是竞技体育的一般本质,技击是竞技武术的特殊本质。由于划分标准(论域)的不同,这便形成了在竞技武术发展过程中,主张竞技与体现技击两大观点的冲突。分类标准的确定是讨论的前提,但分类标准的确要切合发展实践。由于事物发展范围的极其广大,发展的无限性,所以,“在一定场合为普遍性的东西,而在另一一定场合则变为特殊性。”对竞技武术本质层次性的认识,我们应该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方法,而不应犯教条主义的错误。唯物辩证法还告诉我们,矛盾的发展是不平衡的,事物的性质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在竞技武术力争进入奥运会的特殊阶段,竞技性是竞技武术与奥林匹克运动之间矛盾冲突的主要方面,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这决定在此阶段,提高竞技武术的竞技性以适应奥林匹克竞技规范的方针是正确的选择。

竞技武术是中西体育文化融合的产物,是在传统武术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以专业人群为活动主体,以竞赛项目为主要训练内容,最大限度地发挥和提高个人或集体的运动竞技水平,争取获得优异运动成绩为目的的一种武术运动。其运动形式主要有套路、散打和太极推手。它体现着以传统武术为母体、拥有稳定的训练群体、具有严格的竞赛规则、表现激烈的竞争对抗和追求强烈的功利目的5方面的内涵。依据列宁和毛泽东对本质的有关论述,我们提出了武术的本质学说。技击不是武术惟一的本质,武术的本质具有一般和特殊两个层次。武术本质的层次性决定竞技武术融健身本质、民族文化本质、技击本质和竞技本质为一体。健身本质、民族文化本质和技击本质是竞技武术的一般本质,而竞技本质是其特殊本质。竞技武术在武术不同的本质层面上具有相应的本质特征,探讨竞技武术的本质特征,应界定于同一本质层面。

参考文献:

- [1] 全国体育院校教材编辑委员会. 体育概论[M]. 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 1989:19.
- [2]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 现代汉语词典[M].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6:61.
- [3] 伍绍祖.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史[M]. 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 1999:350.
- [4] 列宁全集第38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72:278.
- [5] 毛泽东选集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52:283-285.
- [6] 胡塞尔. 纯粹现象学通论[M].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6:6.

[编辑:李寿荣]